

证券代码：831231

证券简称：佳保安全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0 日 10:00。

预计会议时间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231	佳保安全	2020年4月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中银律师事务所安寿辉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望海路 1166 号招商局广场 4 楼佳保安全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董事会就 2019 年度工作递交的工作报告。

(二) 审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监事会就 2019 年度工作递交的工作报告。

(三) 审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04) 及《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05)。

(四) 审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审议根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相关财务工作的开展情况, 公司制定了《2019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审议根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0 年度的战略规划及公司发展情况, 公司制定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 审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 公司拟对 2019 年度净利润不予以分配。

(八) 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九) 审议《关于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九) 审议《关于董事会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提名徐卫东先生、周萍女士、崔文彩女士、邹小平先生、黄晓坤先生5名人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提名的5名董事均为现任董事,上述提名人员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详见2020年3月2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的《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十) 审议《关于注销武汉量化云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议案》

为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公司将注销控股子公司。详见2020年3月2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的《关于注销武汉量化云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十一) 审议《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审议公司监事会就2019年度工作递交的工作报告。

(十二)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提名方刚垒先生、刘涛先生2名人员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方刚垒先生、刘涛先生均为现任监事。上述提名人员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上述提名监事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详见2020年3月2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的《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十三) 审议《关于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营业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议案》

鉴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和基于公司提高决策效率的必要性,同时,为促使公司在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更好地改进公司治理与信息披露工作，变更营业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提前办理会议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4月9日8:00至17: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望海路1166号招商局广场4楼佳保安全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5-26698670；传真：0755-26812005；联系人：周萍。

（二）会议费用：会议期限为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佳保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